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04-23302764

聯絡人：田梓好

電 話：04-37061288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202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20249A00_ATTCH1.pdf、0020249A00_ATTCH3.odt）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「111年全國孝行獎活動實施計畫」實施計畫1份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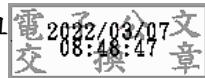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15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10010541B號函辦理。

二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詢內政部朱家慧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356-5079，電子信箱：moi1538@moi.gov.tw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